

证券代码：300118

证券简称：东方日升

公告编号：2024-038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及下属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前述担保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日升”、“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及下属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详细情况如下：

1、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及下属公司的融资能力，保证公司及下属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确保其资金流畅通，增强对外担保行为的计划性和合理性，预计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714,000 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全资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1,314,000 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 70%（含）以下的全资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400,000 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同时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裁审批担保业务方案及业务相关合同，并同意董事长/总裁在前述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公司财务相关负责人行使该项业务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预计下属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328,000 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同时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裁审批担保业务方案及业务相关合同，并同意董事

长/总裁在前述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公司财务相关负责人行使该项业务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2、本次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一) 公司对下属公司的担保情况预计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是否关联担保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超过 70%	746,670.63	1,314,000	86.30	否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70% (含) 以下	297,615.11	400,000	26.27	否
合计				1,044,285.74	1,714,000	-	-

(二) 下属公司对公司的担保情况预计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万元)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孙)公司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28,000
合计		328,000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02年12月2日
- 3、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海县梅林街道塔山工业园区
- 4、法定代表人：林海峰
- 5、注册资本：114,001.39万人民币
- 6、营业范围：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家用电器制造；照明器具制造；塑料制品制造；橡胶制品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住房租赁；合同能源管理；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宁海县兴科中路23号)

7、东方日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8、东方日升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财务指标	2023-12-31 (经审计)	2022-12-31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4,245,929,430.61	38,358,001,211.15
负债总额	39,019,232,432.40	27,968,750,383.90
净资产	15,226,696,998.21	10,389,250,827.25
财务指标	2023 年度 (经审计)	2022 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35,326,804,378.95	29,384,723,113.68
利润总额	1,462,631,130.32	1,073,024,173.99
净利润	1,385,973,855.17	946,079,452.96

此次涉及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以及下属公司对公司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公司将会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但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仅为公司预计的担保额度,具体额度需根据实际资金需求,以担保合同签署时为准,但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之日起,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总裁审批担保业务方案及业务相关合同,并同意董事长/总裁在前述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公司财务相关负责人行使该项业务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五、董事会意见

此次涉及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因其业务需要,进一步增强其融资能力与资金周转能力,促进其经营发展。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本次担保是公平对等的,不存

在与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违背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通知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度（含本次担保）约为 5,079,633.11 万元人民币（以 2024 年 4 月 16 日的汇率计算，该数据中包含的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未使用的担保额度将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失效），占 2023 年末公司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 93.64%和 333.6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余额（本次担保对应的主合同尚未放款）为 1,054,107.54 万元人民币（以 2024 年 4 月 16 日的汇率计算），占 2023 年末公司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为 19.43%和 69.23%。

公司及下属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七、其他

此担保事项披露后，如果担保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会及时披露相应的进度公告。

八、备查文件

- 1、东方日升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